

2026 年 10 月 5 日

不認識聖經，也不認識神的大能

馮子釗

讀經：馬太福音二十二章 23-33 節

23 那天，撒都該人來見耶穌。他們說沒有復活這回事，於是問耶穌：24 「老師，摩西說：『某人若死了，沒有孩子，他弟弟該娶他的妻子，為哥哥生子立後。』」25 從前，在我們這裏有兄弟七人，第一個娶了妻，死了，沒有孩子，撒下妻子給弟弟。26 第二、第三，直到第七個，都是如此。27 後來，那婦人也死了。28 那麼，在復活的時候，她是七個人中哪一個的妻子呢？因為他們都娶過她。」29 耶穌回答他們說：「你們錯了，因為不明白聖經，也不知道神的大能。30 在復活的時候，人也不娶也不嫁，而是像天上的天使一樣。31 論到死人復活，神向你們所說的話，你們沒有念過嗎？32 他說：『我是亞伯拉罕的神，以撒的神，雅各的神。』神不是死人的神，而是活人的神。」33 眾人聽見這話，對他的教導非常驚訝。

信息

撒都該人不相信復活，於是用一個看似很合理、其實帶着譏諷意味的例子來挑戰主耶穌：若一個女人先後嫁給七兄弟，到了復活的時候，她究竟算誰的妻子？他們以為這樣就能證明復活觀念是荒謬的。這類提問表面上好像很理性，實際上卻是用人有限的想像，把神將來的作為縮小成今生制度的延伸，彷彿永恆不過是今生生活的翻版。

主耶穌的回答非常直接：「你們錯了，因為不明白聖經，也不曉得神的大能。」這兩句責備值得我們深深記住。第一，許多屬靈錯誤不是因為人完全沒有讀聖經，而是因為沒有真正明白聖經。第二，人即使會讀經，若不相信神的大能，仍然會把一切屬靈的真理壓縮到人的經驗尺度之內。撒都該人的問題正是如此：他們不

相信神能帶來一個超越今生婚姻制度的新生命狀態，因此用地上的規則去否定天上的真理。耶穌說，復活之後並不是繼續照今生的方式嫁娶，而是像天上的使者一樣。主不是把天上講得很模糊，而是清楚指出：復活的生命不是今生關係的機械式延續，而是神所成就的一種全新生命形態。

主耶穌接着引用神對摩西所說的話：「我是亞伯拉罕的神、以撒的神、雅各的神。」祂沒有說「我是他們曾經的神」，而是說「我是」，因為神不是死人的神，乃是活人的神。這表明，在神面前，祂的應許與祂與人所建立的關係，並不會因死亡而終止。這對每一位信徒都是極大的盼望：死亡不是最後一句話，神的大能使祂所揀選的人活在祂面前。今天我們未必像撒都該人那樣公開否認復活，但許多時候我們在面對失去、苦難、死亡或人生的限制時，也常常只用地上的邏輯來看事情，忘了神的大能遠遠超過我們的理解。真正的信心，不是把永恆的一切都弄明白，而是承認自己所不懂的，神都懂；自己做不到的，神能做。

思考與實踐

1. 我是否常常用有限的經驗和理解去限制神的作為？
2. 我讀聖經時，是否只停留在理性判斷，還是真正相信並敬畏神的大能？
3. 當面對失去或死亡時，我是否仍以復活的盼望來看待生命？

金句

他說：「我是亞伯拉罕的神，以撒的神，雅各的神。」神不是死人的神，而是活人的神。
(太二十一 32)